

张家港市 2017 年度 7 条完工城市（镇）黑臭水体 整治效果评估结论公示

根据城市（镇）黑臭水体整治工作安排，长黄港（城北社区）、晨阳大润发河（杨舍镇）、三节桥港（金港镇）、星火 12-16 组河（锦丰镇）、久生 7 组河（锦丰镇）、常丰村 20 号河（乐余镇）、长丰村康家埭后河（大新镇）等 7 条河道于 2017 年 12 月完成黑臭水体整治施工，并在完工后对整治河道进行了连续 6 个月的水质监测和整治效果评估工作，现根据城镇黑臭水体整治工作要求，将长黄港、晨阳大润发河、三节桥港、星火 12-16 组河、久生 7 组河、常丰村 20 号河、长丰村康家埭后河 7 条河道的评估情况进行公示，接受社会公众的意见和建议。

（一）基本情况

长黄港位于城北社区，整治河道长度 0.51km，属于轻度黑臭；晨阳大润发河位于杨舍镇，整治河道长度 0.28km，属于轻度黑臭；三节桥港位于金港镇，整治河道长度 1.82km，属于轻度黑臭；星火 12-16 组河位于锦丰镇，整治河道长度 1.5km，属于轻度黑臭；久生 7 组河位于锦丰镇，整治河道长度 0.5km，属于重度黑臭；常丰村 20 号河位于乐余镇，整治河道长度 0.68km，属于轻度黑臭；长丰村康家埭后河位于大新镇，整治河道长度 0.33km，属于轻度黑臭。

2017 年根据苏州市城市（镇）黑臭水体整治工作安排，张家港市在调查分析的基础上，分别采取控源截污、清淤疏浚、面源治理、岸线整治等措施对上述 7 条黑臭河道进行综合整治，并制定相关管护制度，落实河道长效管理措施。

（二）评估结论

根据苏州市城市（镇）黑臭水体整治效果评估工作要求，河道整治工程完工后，张家港市分别对长黄港、晨阳大润发河、三节桥港、星火 12-16 组河、久生 7 组河、常丰村 20 号河、长丰村康家埭后河进行连续 6 个月水质跟踪监测，并

对周边居民商户进行2次满意度问卷调查。结果显示，长黄港等7条河道透明度、溶解氧、氧化还原电位、氨氮指标平均值均达到消除黑臭标准，公众满意度均达到90%以上，河道黑臭现象已消除。

（三）公众意见反馈方式

为充分了解社会公众意见，更好的做好河道长效管理工作，切实提升水环境质量，现将长黄港、晨阳大润发河、三节桥港、星火12-16组河、久生7组河、常丰村20号河、长丰村康家埭后河整治效果评估结论进行公示。公众可将上述7条河道整治意见建议反馈张家港市水务局（张家港市城镇黑臭水体整治工作联席会议办公室）。

联系方式：0512-58186090

张家港市城镇黑臭水体整治工作
联席会议办公室
2019年8月7日

